

彭阳县白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彭阳县白阳镇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3年，白阳镇不断拓宽信息公开载体，完善信息公开机制，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全面完成县政府部署的2023年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一）主动公开

今年来，我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彭阳县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彭政办发〔2023〕53号）文件要求，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公示公开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涉及基本概况、机构职能、政策解读、财政预算决算报告、工作动态等内容，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充分保障了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2023年，我镇未发布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

（二）依申请公开

2023年，我镇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1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严把出口关。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公开信息按照“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承担信息公开工作职责的责任人和办公室负责人同属第一责任人，对公开的信息负责审核把关。二是严把审核关。所有公开的信息需经办公室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公开属性和保密性审查，重要信息报主要负责人审核把关，确保信息公开质量。2023年度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以及公示栏等方式，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94条，其中：在政府网站公开信息34条，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360条。

（四）平台建设

由专人负责门户网站、“和谐白阳”微信公众号的日常信息更新工作，加强信息的时效性、可读性和便民性，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同时做到对预公开内容落实三级联审制度，坚持分级分类审核、先审后发。重点对涉及群众信息内容进行保密处理，严防发生信息发布失信、侵犯个人隐私等问题，确保发布信息准确、权威、真实、及时。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政务公开组织领导。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统筹协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二是压实具体责任。为确保工作落实，逐项将公开目录分解到各办公室，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同时，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各项工作有机结合，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2023年我镇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1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1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1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不及时。有时候信息公开方面存在滞后现象，不能及时发布和更新政策法规、行政决策等重要信息，导致信息传达不及时。二是信息公开渠道不畅。信息公开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赖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官方渠道，对于一些不熟悉网络或无法访问官方渠道的人群来说，获取信息存在困难。三是信息公开质量不高。在信息公开时存在敷衍了事的情况，公开的信息内容简单、模糊，缺乏详细和准确的解释，难以满足公众的需求。

(二)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制度，明确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程序和时限，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二是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其信息公开的能力和水平，确保公开的信息内容详细、准确、易懂。三是加强公众参与。鼓励公众参与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问卷调查等方式，了解公众对信息公开的需求和意见，不断改进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2023年，我镇在县政府的指导下，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保障权。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自觉将政务公开摆上政府工作重要议事日程。及时健全组织架构，镇级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政府镇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配一名专职人员、一名兼职人员，主要负责全镇政务公开日常业务。二是**规范公开形式**。做好就业、教育、养老、社会救助、社会保障等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聚焦社会群众关切。在信息发布上，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公开规范。今年以来，通过各村公告栏张贴和政务网站同步公开相关信息854条。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3年，我镇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